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名称与届次：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于2019年7月11日分别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

3、董事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5日下午14:40

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16号新业大厦四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4、董事出席人员：

公司七届董事会全体人员共9人。董事宋忠庆、马明、王春燕、张虹、符磊、柳雷，独立董事张海英、方文彬、马建兵以书面方式现场审议表决。应参会表决董事 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5、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主持人：董事宋忠庆先生主持

列席人员：七届监事会监事焦军毅、魏永辉、王超。

6、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子公司拟以吸收合并方式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利院”）是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省建设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甘肃江河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公司”）是水利院全资子公司，为发挥资源优势，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水利院拟整合所属业务资源，水利院拟以吸收合并方式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江河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水利院继续存续，江河公司依法注销，江河公司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由水利院依法承继。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与会董事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为了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以不超过每股 15.69 元的价格，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高于 1.79 亿元人民币，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 3%(1140.99 万股)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与会董事审议通过。

议案三、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与会董事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6日